

《霓裳》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霓裳》

13位ISBN编号：9787544730600

10位ISBN编号：7544730603

出版时间：2012-7

出版社：译林出版社

作者：清歌一片

页数：28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霓裳》

内容概要

《霓裳》内容简介：一个承袭厄运的诅咒、一次命中注定的穿越、一座众人觊觎的宝藏、一场相互利用的联姻，他们怀着各自的目的周旋在彼此身边，怎料情不知所起，一往而深……

她从来不是只知道瑟缩在别人身后乞求保护的弱女子，她跟他以往见过的所有女人都不一样。迎娶她进门的第一天，楼少白就明白这一点。她一直就是个聪明的女人，几乎看透了他所有的弱点——刚愎、自傲、自私、冷酷。却唯独看不到，他虽如猛虎，却也能心嗅蔷薇。

“你究竟是谁？池家不可能生出你这样的女儿。”

——我叫萧遥，我来自百年之后。

作者简介

清歌一片

女，宅，爱好美男，没事发呆，一个认真生活、向往自由心情的人。混迹于晋江文学，网笔名源自“可惜一片清歌，都付与黄昏”，喜欢在键盘间拨弦，用文字来表达心中的曲谣。

主要作品：宋朝三部曲之《宋朝乡下人的进城生活》、《女法医辣手摧夫记》、《素手擒夫》、《远古伊甸》、《驸马守则》、《云鬓凤钗》等。

《霓裳》

书籍目录

- 第一章 诅咒
- 第二章 婚礼
- 第三章 良记
- 第四章 钟小姐
- 第五章 转机
- 第六章 关押
- 第七章 伏击
- 第八章 萧遥
- 第九章 情动
- 第十章 逃离
- 第十一章 蛛毒
- 第十二章 解降
- 第十三章 尾声
- 番外一 幸与君相逢
- 番外二 楼少白

章节摘录

“遥遥，把窗帘拉开……”我听见母亲用微弱嘶哑的声音这样叫我。犹豫了下，还是起身到窗前，慢慢拉开了窗帘。窗外，落日余晖正铺满我家的院子。墙角的那棵老梨树，正花开如瀑。稍有风过，片片花瓣便纷纷扬扬，如雪一般地落在浮了绿色滑苔的湿泥地上，积了厚厚一层。

“许久没见到太阳了呢……”躺在床上的母亲喃喃说道。她现在连说话也含糊不清了。如果不是我常年陪伴，可能连我也无法听清她在说什么。不过一年多的时间，她的喉咙就已经被蛛毒侵占。不止喉咙，周身的每一寸皮肤也是。从头到脚，密布了黑色蛛网般纵横交错的经络，凹凸不平，状极可怖。去年秋天的时候，母亲有天拉开窗帘坐在窗前晒日。附近有孩子爬上墙头想摘梨枝上的果，无意看见了她，当场吓得从墙头坠落，连声叫“鬼”，连腿都摔断了。母亲极其内疚，自此不管白天黑夜，再也没拉开过房间的窗帘。我却知道，母亲本来极美，只是一年多前的某天，她的皮肤突然开始变坏。从手部发出红点，接着红点像野草一样疯狂地蔓延爬满周身，然后渐渐变黑，不过短短一年多的时间就成了这种模样。连最好的医生也束手无策。最后只能归结于一种未知的病毒，他们称之为“蛛毒”。这是一种具有遗传性的病毒，我的母亲这样。据说，我的外祖母和曾、高外祖母也是这样的。或许以后不知道哪一天，我也难逃这种厄运。我知道母亲应该是快要去了。长久以来，这是她第一次叫我拉开窗帘。她是想要感受来自于阳光的最后一缕温暖灿烂。母亲当夜就走了，走得很平静。临走前，她交给我一个盒子，里面是一块半月形的玉石。“它叫霓裳玉，是你外婆临终前留给我的。当年她对我说，盼望我能借它带来好运。我没等到，但愿你能，遥遥。”母亲最后这样对我说。丧事很简单。到场的只有半年前离我们而去的父亲和我的大学同学、同时也是我现在的男友杨宇。我没流泪，父亲却流了几滴，让我有些意外，忽然又想笑。

“遥遥，原谅爸爸……”父亲的眼睛有些红。我不怪他。没有哪个男人能忍受这样一个形同鬼魅的妻子，即使他们从前很相爱。“遥遥，搬到爸爸那里住去吧。”

“你能忍受一个以后可能形同鬼魅的女儿吗？”我看着他，慢慢问道。他的脸色微微一变，有些痛苦地看着我。现在的我，就和从前的母亲一样，雪肤花貌。但是以后，谁知道呢。既然我的母亲、外婆、外婆的母亲，她们都没逃过这样的遗传，谁知道我会不会也这样？如果真到了那一天，连我自己都无法忍受，更何况是别人？父亲终于还是转身离开了。我望他踽踽独行的背影，怔了片刻。

“遥遥，刚才你们说什么？”回去的路上，杨宇开着车，犹豫了许久，终于问我。我的心微微一抽。无法再逃避了。与其让这个我爱的男人往后像我的父亲那样落荒而逃，还不如现在就让他知道。至少这样，我还能保存我的尊严。“我母亲的样子，你觉得可怕吗？”他微微一怔，随即勉强笑了下：“伯母，只是得了奇怪的病而已……”

“但这是会遗传的病。我的外婆，曾外婆，都是这样。杨宇，如果我是在我母亲发病后认识你的，我绝不会和你一起。所以，我们分手吧。”我平静地说道。车子猛地停了下来。我没系安全带，整个人差点撞到了前档上。

“遥遥，我知道伯母的事让你一直很难过，你太累了，休息段时间会好些的。医院里你不用操心，我帮你向你的科室领导请假……”杨宇凝视着我，开口这样说道。我慢慢地吁了口气，有些茫然地靠回了座椅上。杨宇的反应在我的意料之中。他大概还怀了侥幸心理，就像我从前一样。毕竟，若不是亲眼所见，又有谁会相信今天的如花容颜会变成明日的鬼魅魍魉？我只休息了几天就回医院上班了。母亲留给我的玉石，对着太阳看，中间仿佛有个核心，放射出一条彩虹似光，难怪会叫霓裳玉。但盯久了，会有种头晕目眩的感觉。既然是母亲留给我的纪念，我拿去请人镶了边，然后用条丝绳吊住，当项链贴身佩戴。杨宇两年前就从医院辞职，自己开了家公司。本来就挺忙的，最近更是这样，我已经好几天没见他了，他说自己在出差，要过几天才能回来。和他通话的时候，他的语气仍和从前一样温柔，但我总觉得有些异样。或许是我太过敏感，我嘲笑自己。这天我突然接到了个电话。电话那头是个陌生的男人。但是听完第一句，我就决定按照他的话去与他见面。

“萧小姐，我是个直性子，不和你绕弯子。我知道你母亲，外祖母，还有曾外祖母她们为什么会得怪病，而且你也会和她们一样。”

《霓裳》

编辑推荐

爱着一个人的时候，你会拥有改变命运的勇气。 烽火撩乱世，幸与君相逢。 晋江新晋人气王清歌一片，蝉联月榜榜首作品。 民国穿越巅峰之作，诡谲迷局下谱写倾世恋歌。

精彩短评

- 1、前文不错，后文牵强又仓促，好好的一篇文章和创意写出了怪异的感觉。
- 2、本想给四星，因为故事还单薄些，但是现在小言高分低质量的太多，还是打五星平衡一下吧
- 3、不同于一般的小白文，男女主全程斗智斗勇，注定由误会推动走进彼此的内心，一边尔虞我诈，一边发糖虐狗。看到21世纪的开朗少女穿越民国爱上冷血少帅这种老掉牙的题材时，原以为又是狗血的于妈剧情，事实却完全出乎意料。赞~
- 4、很短，但是剧情完整，人物刻画很鲜明，好喜欢！！
- 5、哈哈哈哈哈这文看到我好欢乐啊男主瞬间各种霸道军阀灵魂附体，关键是很有嫂嫂的既视感哈哈哈哈哈
- 6、简单得言情，剧情简单。
- 7、蛮好看的。
- 8、楼少白。
- 9、无聊寻来看.....剧情文笔都不太好==
- 10、《霓裳铁衣》是我看过的很少的民国文之一，也是第一篇清歌一片的文，不知道为嘛，之前总觉得清歌的文是肉文，所以木有看过==很不错的文，只是现在也记不得情节了。。。
- 11、篇幅较短，情节简单，人物塑造苍白。快餐小白文。
- 12、封面和书名设计真好，但就是里面的内容太小白，幼稚了。
- 13、2.到民国，改变命运。。好无聊，，真的，，完全浮于表面的描写，男女主都是很不走心
- 14、有点牵强
- 15、民国穿越+言情+盗墓，篇幅不长也不是很狗血。
- 16、16.02.22
- 14N穿越到民国，还有盗墓情节，现在的小言也是够拼的。
- 17、民国时期的简单小故事，文字很美好，爱情也如此简单。
- 18、豆瓣里喜欢装逼的真是越来越多了
- 19、情节还不错。
- 20、二级言情中算好的了，对打发时间很有效、
- 21、一般般的情节，男女主角其实不算出色，总体是温暖的。【楼少白，萧遥】
- 22、情情爱爱的故事那么多，衡量的标准不过是我喜欢。
- 23、故事、人物都合口味！难得的看得下去的民国文。前半肥肠好看，情节推动和人物互动都非常有看头，后半段有点仓促粗糙
- 24、没在大陆出版的，比这已出版的不知要好多少。
- 25、其实一般
- 26、这是我读过很好的言情小说~
- 27、女主穿越前后的性格变化太大了！面对男主，太嚣张了！逻辑上，有点匪夷所思啊。。。
- 28、除了后边有点扯之外 还不错吧...
- 29、居然是译林出的，好瞎。有点盗墓背景的穿越言情，色色的，盗墓部分基本就是高仿小说了。
- 30、挺简单的一个小故事~~
- 31、其实结局完全可以按照第二番外来写，会更好一点，就是非得男主的心头血才能解蛊，再让女主拿命来分一人一半，多好。即凄美又够狗血，也回不会像那个突然跑出来的潘老拿个虫子来那么仓促，哈哈哈哈哈
- 32、还好这个不是悲剧结局。
- 33、言情小文，两三个小时翻完了~
- 34、不错~构思蛮奇巧~
- 35、还是可以的^_^
- 36、【他昨夜出去时还是军装，现在回来却换了身行头。头发向后梳去，一丝不苟，浆得笔挺的雪白衬衫，外罩裁剪合身的灰色条纹马甲背心，手臂上随意搭着西装外套，胸前露出半截怀表的金色链子，脚下的皮鞋仍是乌黑铮亮，此刻正迈着矫健的步伐朝我走来】这是《霓裳》里我对楼少白形象描写印象最深的一处，脱去戎装，民国军阀也不过是一个海派少爷。萧遥因母系家族遗传疾病而饱受苦楚

《霓裳》

，一块家传的古玉将她带回一百年前的凌阳，此时正值清廷倒台军阀割据之时，她被误认为望族小姐池景秋而强行嫁给军阀楼少白。缘起缘都因为吴兰国当年在凌阳地宫的宝藏，当年两位武士抓了个吴兰地宫修葺人，为保姓名，匠人将地宫地图奉上，两人一人一半，不想吴兰国气数已尽，两人遂各自逃散。霓裳行文明快，题材新颖，清歌的文份足质量高啊。2013.3.24 11:45

37、不爱看民国背景，但看到有个同样不喜民国文的读者说这也文真的还不错，作者又是我喜欢的写了《大药天香》的清歌一片，我就看了。剧情流畅紧凑，男主角性格鲜明饱满，女主角也不是特别纠结的主，仅为自己的命运作必要的挣扎，所以两人的磨合没有那么多乌七八糟的狗血，看着舒爽。

38、故事简陋得吓人

39、情节其实有很大的发挥余地，就是作者笔力实在不够

40、其实没有多少民国元素，里面少帅的设定其实没必要。但题材挺新颖的，读的时候也有点小刺激，里面有地方小白了点点，言情味浓了点点

41、一般般，后面无离头

42、只能说真得很一般。

43、龙头蛇尾。作者已仙去，愿安息。

44、快餐文，无念想~

45、楼少白

46、够短

47、盗墓盗得有点浅薄啊，而且很多都没解释清楚嘛>,< HE什么的只好给三星了。

48、清歌一片文笔没的说，可惜我不喜欢民国文

49、满喜欢楼少白。

50、流畅。

1、如期而至的家族毒咒、盗墓、小三驾到，故事一开头，悬念一股脑地涌了出来，随即当下最时髦的穿越发生了，主人翁萧遥为了解除即将落到自身的魔咒，穿越到了民国，变身为大户小姐，被迫嫁给仇家也是当地一霸的楼少白。穿越可真好哎，无论哪一出穿越，女孩子醒来都会发现，要不是落到王公贵族家，就是豪门望族，总有位王子、公子被自己迷得一塌糊涂。这里也不例外，楼少白那可是高富帅呵，名门望族之后，留过学，野心勃勃、权倾一时。夹在父兄与丈夫的勾心斗角、你死我活的争斗中，萧遥应当日子难熬。但因为萧遥穿越来的，父兄并非真父兄，所以，不必操心他们的死活，只管一心一意跟丈夫周旋，伺机找到解除家毒咒的方法。于是，凭借现代女性的特质，获取了楼少白的青睐，几番死里逃生后，两人真心相爱了。萧遥不可救药地爱上了百年前的楼少白，在楼以生命做代价为她解除毒咒后，她穿越回到了现代，只是她已不留恋今天的一切，义无反顾又回到过去，拼死一搏，救回楼少白。从此，为国家大业并肩奋战。历经军阀混战、抗日，终于等到俩情相守的平静生活。整个故事一环扣一环，节奏明快，萧遥与楼少白之间，从仇人到恋人的过程写的非常精彩。楼少白的形象，完全是现代女性理想丈夫的化身，高、富、帅，有钱有势有才，还有情，忠贞专一，家庭的顶梁柱，国家的栋梁，雄心勃勃，却又懂得见好就收，适时而退。这样的男人，绝对值得女孩子为他放弃一切。萧遥与楼少白是故事中的绝对主角，俩人光芒太耀眼让其他人黯然失色，“爱着一个人的时候，会拥有改变命运的勇气”，这一句写在封面上的话，同样适用于另一对恋人也是萧遥的先祖，只是，几乎不会给人印象。所有的人物都是为萧遥与楼少白这一对金童玉女服务的。对于这一类穿越故事，我心底里还是挺抗拒的，觉得就是一剂迷幻药，太逃避现实，一腔情愿的味道太过于明显。不过，也要说句公道话，这个故事编织得漂亮，引人入胜。读起来轻松，结局令人满意，不必投入过多的情感，娱乐解压的作用明显。当然，万万不可沉迷其中。《霓裳》

2、烽火连天，爱上命中注定——《霓裳》，乱世与佳人的永恒命题 一直以为，迄今为止最为精彩的翻译之一，就是将《飘》的名字翻译成为“乱世佳人”。多好的名字，乱世、佳人，乱世佳人，战争与爱情，人类永恒的命题结合在一起的时候，爆发出的那种张力，永远是能够激起心底最深沉的感动的。佳人离开了乱世，就失去了美丽花朵飘零时候的美感，迎击风雨的坚韧与面对骄阳时候的不倒，是人们相思的理由；乱世除开了佳人，也就没有了《红字》里灰色画面一抹夺人眼球的亮彩。民国文的精彩之处就在于此，爬格子的造梦者们想要从炮火和纷乱的命运中为我们找回的，无非就是这样的感动：“爱着一个人的时候，会拥有改变命运的勇气”。清歌一片的《霓裳》，是齐集了很多近期火热的元素的。民国、穿越、盗墓、诅咒，单独写来都可以，聚在一起就更有味道。其实故事倒不是很复杂：因祖传的神秘玉石霓裳而穿越，作为替身嫁给一方枭雄，在寻找身世和真相的道路上不知不觉爱上她名义上的丈夫，最后在常常出现的“不是你死就是你爱的人死去”的命题选择中，证明爱情，然后和爱人一起选择不分离，不再玩“反穿越”失踪的游戏，皆大欢喜。剧透一下也没有什么不好，难得做那个圈出柯南漫画中凶手的大坏蛋，颇有些做坏事以后常见的偷着乐的味道。其实是颇想讲讲最后写的一个情节的，就是这个情节，想要给这本书打五分。讲来不过是男主的一段有些酸气的台词。“‘萧遥，知道我为什么不太想让你告诉我以后会发生的每一件事吗？我有野心，你也可以理解成是我的报抱负。这乱世之中，我总要做点什么才算白活一场。不敢说为国为民，只在我的势力之内，我总会尽量让百姓日子过得平稳些……’‘你以前说，历史不是照我臆测的那样发展。我相信你的话，但我随我心意干过了一场，就算最后是一场空，我也不会后悔。你明白吗？’”我想如果是这样，我大约是愿意相信爱情的，大多数女生都会。民国的设定让主角说的话可以用现在的语言也不算是太脱离历史，这段话，其实每个现在的女生，一定隐隐希望过那个骑着七彩祥云的大圣会这样说。我们会命中注定爱上懂得我们、尊重我们却又能够坚持某些理想主义的那种男生的。楼少白说的这段话，精彩就在于他有雄心壮志，但却不会为了自己的这种想法，去利用所爱的人，去达到某种优势；他会知道自己的能力有多大，踏实，却不会碌碌无为，而是尽力去做到最好；他不会是一个空想主义者，也有君子的气度。从现代穿越过去的萧遥，坚强、独立、冷静，爱上这样的一个男生，甚至愿意为他留在过去，我想不难理解。无论时代怎么演变，一定要给爱情一个理由，无非是德、才、貌，更何况是三者兼具并且爱你的人呢？卫道士们常常会说什么穿越文是一群不事生产的空想者的意淫，但是他们没有看到的是，其实我们无非是希望，能够有这样一片天空，能够容下我们对理想、气节、爱情、友谊的在今天的灯红酒绿的都市的夜晚实现不了的奢望。我们无非是想要保留我们纯真的心。在这场烽火连天爱上命中注定的剧集里，我们不过是

在寻找，某种我们想要的勇气。

By林悻

2012年8月20日23:10:06

写于蓝牙小筑

3、认识清歌一片缘于她写的《女法医辣手摧夫记》，讲述的是一个纨绔官二代的夫君从良的过程，写得诙谐有趣，剧情发展也合情合理，毫不突兀，成功洗白了渣男，最后扭转了众多读者对其起初的鄙夷之情。而在当初的穿越远古风大行其道时，她的《远古伊甸》另辟蹊径，写出种田文的味道，温馨美好，当时让我如痴如醉地追完全文，故事里塑造的男主更是深得人心。而这次作为民国文的《霓裳》，讲述的是动荡乱世下的爱恨悲欢。《霓裳》的开篇跟很多穿越或者重生小说一样，女主穿越之前必受情伤，身染病毒的女主萧遥遭受了男友的背叛，如此千篇一律，毫无亮点。不过楔子里埋下了一处伏笔，萧遥的身上遗传着一种恐怖的蛛毒，发病后会变得形如鬼魅，直至香消玉殒。穿越到民国后，萧遥与自己的先人相遇，她在一心筹划返回现代社会的同时，也在想方设法希望可以改变后代备受病毒困扰的命运，而这部分揭开谜底的描述给这部小说增添了悬疑的味道。在民国文中，最让故事人物和读者感到纠结无比的是，国家大义和儿女情长的抉择，是那个特殊的时代给予有情人的艰难考验，如此进退两难的境地不可避免，这往往是民国文悲剧结局的根源。《霓裳》并没有花太多的笔墨在社会背景的设置，将它写成一个烽火连天、群雄逐鹿的磅礴故事，相对其他的民国言情而言，它纯粹只是一个简单的爱情故事，在里面不用考虑国家大义，没有政治联姻的抉择，也没有恢弘的战争场面，只有“我爱你，所以只想一直守护着你”。故事中的感情纠葛更是简单，从头到尾只有男女主的互动，萧遥和楼少白之间没有深情男配的介入，而作为女配的表妹只是单相思，不足为患。拥有现代女性独立精神的萧遥很快就得到了楼少白的青睐甚至爱慕，而萧遥与众不同的行事风格也让他开始怀疑身份。萧遥开门见山指出他们联姻的根本，她会帮他拿到池家的那半张藏宝图，因为他想要的是里面的宝藏，而她只想要改变后代的命运，重返现代。楼少白从一开始对“私奔少女”的轻视，到逐渐被萧遥的勇敢和智慧吸引，终究喜欢上了这个假冒的妻子。狡黠的萧遥以为自己可以逃离楼少白的身边，却不知自己一直都在他的掌控中，只是他不想轻易打破两人相处的这份宁静。楼少白得知萧遥的命运，最后冒着被敌方算计埋伏的危险，铤而走险选择与对手合作，为了挽救替自己挡枪的楼少白，萧遥放弃了回到现代社会的机会，并愿意折寿为他延续生命。从此，他们是真正的同生共死了，不会有孤零零地思念对方的那一天，生命的精彩不在于长度，生死相依，这也是一种难得的幸福。无论是这部《霓裳》，还是之前看过的两部作品，每次清歌一片都带来了崭新的感受，古言的破案，远古的温馨，民国的悬疑，行文非常流畅，毫不拖泥带水，清新的文笔在晋江网上慢慢绽放出光彩，期待她更多的作品能出版。

4、穿越文受到很多读者欢迎的原因之一，便是女主或者男主带着一身本领（或诗词歌赋或发明创造或未卜先知），来到古代，纵横捭阖，使得一帮没有体验过现代化先进性的古代人崇拜得神魂颠倒。但如果女主穿越到民国，似乎能发挥的余地减少了很多，又必将遇到烽火连天的战局，颠沛流离似乎成为宿命，爱情应该只是点缀，所以民国穿越文写好的难度真的是很大很大。不得不说，清歌一片的《霓裳》不愧是民国穿越的巅峰之作，因为她极其巧妙地避开了民国文的战争悲怆，也把穿越的重点从显摆主角技艺转移到寻宝解降上面。于是情节变得引人入胜，而爱情也变得纯粹了许多。虽然《霓裳》只有不到三百页，但故事涵盖了许多内容。女主萧遥从出生就背负了悲惨的命运，她们家族的女人都会被一种怪病夺去生命，这种怪病不仅会使人心理上痛苦，更会使人心理上痛苦万分，因为濒临死亡的时候，女人的肌肤会被病变覆盖，丑陋无比。眼睁睁看着母亲香消玉殒的萧遥在无意中得知有途径可以改变自己的命运，自然不能放过，却不料在此途中遭遇变故，意外地穿越回了民国，来到宝藏密地还没有被发现，下了降头的玉石也没有被攫取的年代。在这里，她碰到了宿命中的他，从一开始的互相利用，到后来的倾心相予，他们共同走过了许许多多。清歌一片清新秀丽的文笔将男女主角之间的情感纠葛，非常自然地呈现在读者面前。楼少白对萧遥起初是轻视与不信任，但被其果敢坚毅的气质所吸引，逐渐无法自拔；而萧遥则也被楼少白的坦荡折服，心甘情愿地留在他的身边。美丽的爱情、传奇的寻宝、再加上独特的文风，《霓裳》带给言情小说爱好者不一般的体验。看完整个故事，总有种意犹未尽的感觉。其实清歌一片的故事构思相当精彩，如果能把寻宝历险部分与爱情交织再有机结合，并适当扩充，会变成一部更长篇更具看点的故事。不过我想作者也有她的考虑，想尽量单纯一点，让大家更能体会到爱的简单与永久。

5、看到这个名字我就很喜欢。霓裳羽衣曲，这给我一个相当美丽的回忆。不过本文讲述的却是一块叫霓裳的玉。这块玉正是穿越的钥匙。我对穿越没有什么反感的，第一个穿越者的确吃了螃蟹，后面的穿越只是一种形式、一个工具，它给了我们一个讲述民国故事的由头。其实没有穿越，我们这个故

事依然存在，依然美丽，依然迷人。小开本的十六开，拿在手里还是略显大的。十五万字，十七个半印张，二百七十九页。字数不多，但是足够讲述这个故事了。故事的背景是民国乱世，故事的主角来自于当今，故事的悬念是那一块玉和母系传来的绝症。这一系列的东西堆砌在一起，便是这个故事。故事挺好看，很吸引人，翻开书后，你会很想知道男女主角到底是如何幸福地生活在一起的，因为在开头看来，这种幸福简直不可能存在。不过这种幸福是存在的，就在本书当中，故事的结构相当巧妙，手法也很精细，最终两个主角真的很幸福。对于民国的故事，我总有些反感的。民国是乱世，在那个风雨飘摇的年代，混口饭吃都极为不易，就更不要说美丽的爱情了，那简直就是一种奢望。但是我们却看到了一本又一本的民国言情作品。不得不说，这些作品其实是不实的，他们只是占了这个社会背景，但是却并没有完全地符合那个时代。比如本书，虽然讲的是民国的事情，但是男主和女主却是幸运的人。或者说他们是那个时代的统治阶级，他们并不需要考虑生存的难题，所以他们只剩下那些风花雪月的事儿。这样的爱情其实很飘缈，与我们凡人是相距甚远的，但也正是这样的爱情是我们所期盼的，在现代社会，不知道有多少才子佳人都希望能够这样无忧无虑地爱一场，可以不用为自己的房子发愁，为钱着急，为工作烦恼。这也正是这一类小说的存在基础。存在的即是合理的，尽管故事不真实，不切实际，但是却有人看。这就像网络上的YY小说一样，虽然大家明知不可能，但却又都喜欢看。毕竟工作了一整天，身心俱疲，压力极大，看看这类爽文放松一下，也是相当有必要的。本书也可以算是一种爽文，只不过这种爽更有内涵，更有深度罢了。纯粹的言情已经被写滥了，本书除了言情之外，还加上了盗墓和悬疑的元素，虽然写得并不专业，但也算相当不错，至少可以蒙骗我这种初级读者了。书还是不错的，不论是里子、面子，本书算是都有了。在言情泛滥的年代，看一看这本书，至少也可以算是眼前一亮吧。

6、周末看完了这本民国穿越文，清歌一片的文字很干净，情义明快，读着非常清爽，读完心满意足。穿越文我看得很多，但家族后代穿越回家族前代，并改变了命运的事的民国穿这类很少见。以前看过的许多穿越文，要不是异时空穿越，要不就是穿越到远古，少说也得穿个800年，即使是平行穿越，穿越之人也小心意意不去改变历史，不引入现代的事物。此文中并无此禁忌。女主因为家族诅咒，因为一块祖传霓裳玉，为改变命运而回到了民国。其实故事里有一段吴兰王国以及吴兰女王宝藏的传奇，女主若是穿到这个吴兰女王的身上，才真正是解了这毒咒的根本。烽火撩乱世，幸与君相逢。女主萧遥被祖传的霓裳玉带回了军阀割据的民国，错被当作婚前私奔的新娘，嫁给了男主楼少白。萧遥不愿呆在楼府当少奶奶，只想尽快找到能改变家族厄运的关键人物通地七，在通地七的带领下重新进入吴兰地宫，将霓裳玉放回原位。小说里楼少白军阀少主的脾气，对这个与原先所见的传统女子形象全然不同性格的新娘很是好奇，暗地里调查，并一一回应萧遥的种种动作。只想改变命运回到现代的萧遥，不愿与楼少白有过多的牵扯，冷静地明白总有一天要离开的命运，她对他从一开始就是防卫的姿态，不够信任也谈不上信任，萧遥利用楼少白的自负性格用小计谋拖住他向她靠近的脚步。看这两个人你追我逃，小聪明遇见腹黑老狐狸的小争小斗，深觉温馨。现代的萧遥果敢、聪明、有担当，如同带刺的玫瑰让楼少白不由自主地靠近并认定只有她才是真正的夫人。即使地宫之中仍坦诚地说“拿我的命换你的命，说实话，还真有点舍不得”，可就是他愿以宝藏和生命换她命。而在与楼少白的接触之中，他的胆大心细，他对她的妥协、承诺与靠近，还有一场场生死共患难，让萧遥对他再也放不下，若要一命换一命，她也宁愿换的是自己的命。萧遥穿越回民国，想拯救的是家族的命运，其实何尝不也是拯救了楼少白的命运。小说情节环环紧扣，主角两人的互动，细微之处真实耐看。文字情节简洁明快，也并没有硬伤之感。小说两个番外，写得也极为肯切动人。楼少白虽为猛虎，却亦能轻嗅蔷薇-----这样的男子，确实值得萧遥的停留与深爱。

7、看完《霓裳》的当天晚上，正好去看了《听风者》，诧异地发现，两者之间，竟然有着神奇的默契，那是对于爱的另一种全新诠释。“爱着一个人的时候，会拥有改变命运的勇气！”这是《霓裳》的封面语，却也是《听风者》中阿兵自残行为的内层涵义。很多时候，我们不用在乎人物、时间和地点，因为爱的本质是相同的。霓裳玉与其说是带领萧遥回到民国时期的重要介质，不如说是对于萧遥的爱情的命运指引。如若没有这样的指引，她不会最终领悟楼少白对于自己的重要意义，从而做出以命相抵的抉择。唯有爱，可以改变命中注定的厄运；唯有爱，可以让人死而复生。

你是否也在生命中爱过这样的一个人，爱到甚至愿意拿自己的生命来交换，不是出于愧疚，不是出于怜悯，纯粹因为你发现，如果失去这个人，你的生命即便长生不老也残缺不全。如果有，那么恭喜你，你是一个真正懂得爱的人。如果没有，不要放弃，你命中注定的爱人肯定在这个世界的某个角落默默地期盼着你，或者他（她）已然出现在你身边而你却没有发现。对于爱，我们不光要有全心投入

的勇气，更要有善于发现的眼睛。有没有人是天生一对的？萧遥的无情和楼少白的无义，是否可以看作其中之一？有没有一种爱是默默怀念的？萧楼之间数年来隔绝大洋的相思，是否可以看作其中之一？有没有一个人是你愿意拿命来换的？萧楼二人，无疑是个中翘楚。你的生命中有这样的一个人吗？你的记忆里拥有这样纯粹的爱恋吗？抛开现世的身份和羁绊，抛开红尘的名利和诱惑，仔细回想，你的生命里是否曾经出现过那么一个让你心动的人？是否曾经拥有那么一刻让你动容的瞬间？细细揣摩，好好把握这样转瞬即逝的瞬间，紧紧抓住那个让你心动的人儿，你的生命将会因此不同。以命抵爱，是小说故事中的传奇；拿命来爱，是现世生活中真我者的不凡勇气。

祝你好运！

8、【他昨夜出去时还是军装，现在回来却换了身行头。头发向后梳去，一丝不苟，浆得笔挺的雪白衬衫，外罩裁剪合身的灰色条纹马甲背心，手臂上随意搭着西装外套，胸前露出半截怀表的金色链子，脚下的皮鞋仍是乌黑铮亮，此刻正迈着矫健的步伐朝我走来】这是《霓裳》里我对楼少白形象描写印象最深的一处，脱去戎装，民国军阀也不过是一个海派少爷。清歌一片的女主角向来相同——从现代穿越而来，为人干净利落，坚守内心。楼少白就是她很少塑造的男主角-----自私冷傲，刚愎自用。就楼少白这个形象而言，因为篇幅限制，并没有十分立体丰满，纵是无情也动人，楼少白的确是个吸引人的角色。萧遥因母系家族遗传疾病而饱受苦楚，父母因为这种疾病分道扬镳，使萧遥内心深处不安惧怕婚姻，与男友的关系也一直十分微妙。正逢母亲去世后的一天，一个名叫张三的人来到医院告诉萧遥整件事的来龙去脉，只有将她身上的古玉重新放回百年前的吴兰地宫，她家的厄运才会消失。于是，一块家传的古玉将她带回一百年前的凌阳，此时正值清廷倒台军阀割据之时，她被误认为与戏子私奔的望族小姐池景秋而强行嫁给军阀楼少白。缘起缘都因为吴兰国当年在凌阳地宫的宝藏，当年两位武士抓了个吴兰地宫修葺人，为保姓名，匠人将地宫地图奉上，两人一人一半，不想吴兰国气数已尽，两人遂各自逃散。千百年后，两武士的后代——军阀楼家与望族池家，因为宝藏结缘多年，最后在楼少白这一代，为了合作找到宝藏，他选择迎娶池家小姐池景秋。不想池景秋已是现代为还玉而来的萧遥。萧遥穿越到百年前只为寻找到当年带楼少白进地宫的盗墓人通地七，通地七实为她的祖先。新婚之夜，楼少白将与池景秋私奔的戏子玉堂春丢至她脚下，却换来她冷淡相对。在此后的相处过程中，楼少白渐渐发现池景秋与众不同。她性格爽利，会开车，会医术。两人渐渐爱上对方，可是身为现代人的萧遥并没有完全将心交付给楼少白，她将所有的希望寄予她的祖先——通地七。通地七误打误撞救起真正的池景秋，并被池的柔弱明净所打动，因了池景秋对于玉堂春未了的心愿，他主动找上了萧遥，要求萧遥带他将楼少白关在牢狱里的玉堂春救出。萧遥偷出楼少白关于地宫的地图，并使计将玉堂春救出大营。逃脱过后，她依旧无法逃脱被楼少白找出的命运，两人此生由此捆绑在了一起。她与众人进入吴兰地宫，却发现由于时间平行，地宫里的古玉一直都静静地躺在地宫祭台，她身上的是另一个永远回不去的古玉。觊觎地宫曾派人暗杀楼少白的省城主席黄雀在后，带领部队与楼少白通地七在地宫发生枪战，萧遥在打斗中晕厥，在梦中窥得地宫的秘密——吴兰曾经的女巫，为报复负心的王与他的女人，对即将开启地宫的吴兰王下了诅咒，不巧通地七第一个进入地宫，从此通地七的世世代代都受了诅咒。最后，萧遥身上的古玉嵌进了她的身体里。她本人也开始出现了她家遗传的病症——全身布满蛛网一般的黑色斑块，萧遥将一切都向楼少白和盘托出，楼少白急于帮助萧遥治病，不惜和旧敌与池景秋之兄池孝林合作。萧遥在日子的流逝中，慢慢变成了与她母亲一般的形状。在楼少白与池家及通地七合力再次打开吴兰地宫后，由大翁（建造地宫的奇人同门后人，传说能解开萧遥的降头）解开萧遥的降头，不想这大翁一心只想要吴兰地宫的宝藏，只因得了萧遥身上的殒玉方能打开吴兰地宫的大门，而殒玉寄于活体却于死体中逃脱，大翁妄图说服楼少白杀死萧遥，被楼少白抓起放置一边。中途，前往西川找出解降之法的通地七与潘万春恰时赶到，用西南蛊虫为萧遥吸干净身体内的余毒。大翁为毁掉地宫，与大家同归于尽，不惜转动引出真正地宫之门的玉盘，使得地宫坍塌，楼少白带萧遥逃离地宫，从此远离这他家族时代相传的地宫宝藏。从此，萧遥安下心与楼少白生活在一起，通地七也与真正的池家小姐池景秋结为伉俪。在番外里把两人的后世也交待得十分清楚，在抗日战争期间，楼少白举家迁往美国檀香山，楼少白回到故土抗战成为江北战区司令官，一手创办江北航校。萧遥通过驼峰航线，前往楼少白所在的前线救助伤员，两人共同在前线抗敌直至1945年七月楼少白上辞请退。神仙眷侣于九月的太平洋女神号回到檀香山，回到了他们的女儿楼晨身旁。第二个番外没有看懂，其中出现了很多正文没有出现的内容，比如楼少白带萧遥回老家，其中对于楼少白前文着墨较多的表妹钟可玲后文也没有再提，总觉得全文前面十分精彩，后面稍显逊色，但是在长文裹脚布一样的时段里，这篇文行文明快，题材新颖，完全担得起满分之誉，清歌的文份足质量高啊！

印象中清歌的文中塑造男主角成功度高于女主角，这篇文也同时此理。2013.3.24 11:45 家中温暖的小床上

9、因为《远古伊甸》让我牢记了这个写情一流的作者，所以这本《霓裳》一上市我就即时买来看，民国文要写出HE也是一件不容易的事情，所幸清歌一片用她的笔为我们勾勒出了一幅完美画卷，让一对有情人终成了眷属！这本故事如果再丰满一点就更好了！

10、清歌一片的文，总有着让人心感宁静、安乐的力量。从《远古伊甸》里的木青，到《霓裳》中的萧遥，女主的塑造并没有让人觉得强势、特立，相反，她们都有着在不熟悉环境里自己的尴尬，并且各种的身不由己，如此的女主，没让人觉得小说淡而无味，反而让读者想跟随女主的脚步去看她如何开创属于她的天地。《霓裳》讲叙在现今社会的女主萧遥，由于家庭遗传的不可治愈的疾病整日惶惶不可终日，终于在无意间得知自己的家族病缘于家族先人遭人下降头而导致的，有了答案却迟迟无法解开降头，这让她更心焦不已，就在好似没有办法的时候，她竟奇迹般的穿越了百年回到民国初年之时，她的祖先也曾经存在的时间，在那里她不经意地遇到了小说男主军阀少帅楼少白，在互相叫劲之下，又彼此吸引，最终与之发展了一段旷世奇恋。小说的背景存在于民国初期，其实就背景而言，我并不喜欢近代的言情小说，因为那时太多的战乱，总是会造就更多的悲剧，并且大多数悲剧的缘由并非人为，而是时事发展的悲哀，令人无可奈何又悲伤不已，看完后心情也会郁郁寡欢好几日，这也就使得我排斥大多数的民国文。《霓裳》却是经书友反复推荐，告知只是存在于那个框架下的故事，并不会让我感到太多的悲伤，这才让我有勇气去读。小说有着清歌一片一贯的水准，让读者看完后“意犹未尽”，也佩服作者刻画的心思缜密的小说情节，至少没有让我看到情节内容上出现的漏洞，小说还是将一个又一个的环节套在了一起，流畅自然。其实这本书我早就看过了电子版本，个人感觉电子版有着许多还不够深入的叙述，特别在一些细节方面我觉得绝对有扩充的必要，因此，我才有看实体书的兴趣，目的只是想看清楚作者的自圆其说是否能让读者满意。看完实体书后，我个人很满意作者的这部小说，实体书比电子版的某些情节更丰满，让读者看得更过瘾。小说貌似在讲寻找解咒的方法，可事实上我觉得女主的穿越只为寻找男主，寻找对现今社会失望的爱情，终于在百年前收获到幸福。小说温馨、缠绵，值得阅读。

11、从《远古伊甸》开始，到这本《霓裳》，清歌一片的作品我全部看了个遍。非常佩服作者在高产的同时，还能保证每部作品的质量，保证每个故事有新鲜度，实属不易。清歌一片爱写穿越，同样，《霓裳》也是一部穿越文，是少有的穿越到民国的作品。民国文不好写，很多读者也不爱看，这是因为那段历史烙上了战乱、耻辱的印记，让故事基调都以国恨家仇为主，男女主的爱情总渲染着一种悲凉的气氛。难得圆满。但《霓裳》却是一部不一样的民国文，或者可以这样说，它只是借用了一个民国背景而已，它实则是一个因爱情而改变命运的言情故事。萧遥一家的女人都被下过一个诅咒，得了一种罕见的遗传病，这种病能让她们容颜尽毁后再夺去性命，痛苦不堪。萧遥目睹了母亲病发时的惨状，能够改变命运就是一块“霓裳玉”。萧遥用这块玉穿越到了百年之前，任务是找到自己的先祖“通天七”将“霓裳玉”放归原位，诅咒将会迎刃而解。但这任务说来容易做起来难，萧遥穿越后正逢自己以池景秋的身份嫁给铁血少帅楼少白。这样，她所面临的问题不仅是找到祖宗、找到地宫物归原主，还得面对一个从天而降、不知是敌是友的夫君。故事情节非常好看，一环套一环，引人入胜。充分展现了作者对情节掌控能力。而作者对人物的塑造更是强项。萧遥与楼少白之间，本来就是利益婚姻。两个家族各取所需，各怀鬼胎，却因池景秋已变成了萧遥，故事没有向着他们希望的方向发展。萧遥来自百年后，她思想进步，绝不是缩在男人后面乞爱的弱女子，她的果敢、聪明都让楼少白刮目相看。而世人眼中的魔王楼少白，冷酷自大背后同样有颗细腻的心。他们两人一开始相互提防、后来逐渐信任。到萧遥向楼少白坦白自己来自百年后的身世时，他们之间，已经完全没有任何秘密了。在寻找地宫的过程中，他们相持相爱，共同为命运而抗争。而萧遥最终选择留在乱世，陪伴楼少白半生，是这次穿越过来获取的最大幸福。他们以命换命的爱情才让人动容。不一样的穿越，不一样的民国文，推荐大家给阅读。

12、从《远古伊甸》开始，喜欢上了清歌一片的文。她的文以情动人，简洁明快，看着过瘾。这本《霓裳》亦是如此，从封面到内容清新动人，全文没有一句废话，看着心情舒畅。原来我一直排斥民国文，读过这本书，我发现自己对民国文不那么反感了，只要给出好结局，有些民国文还是值得一看的。女主萧遥的家族身负诅咒，成员不得善终，死相恐怖。解铃还须系铃人，为化解自身的厄运，萧遥被祖传的霓裳玉带到了战火纷飞的民国军阀割据时代，被错当做逃婚的新娘抓回家，穿越后第二日就嫁给了少帅楼少白。女主的穿越，是否能改变自身的厄运，是否能改写楼少白的命运？萧遥在少帅府

展开一切自救手段企图逃跑却被楼少白制服，两个人在相互戒备中相处，萧遥的个性深得楼少白赏识，一次暗杀时的相助，萧遥救了楼少白，得到爱慕。一段段男女主之间斗智斗勇的互动写得精彩耐看，穿插上情敌表妹对萧遥火药味十足的示威挑衅，读起来更多了几分乐趣。萧遥始终清醒的知道自己只是一个过客，解除诅咒之后终将回到现代。从始至终，她都冷静的以未来人身份活在一百多年前的时代，即使面对楼少白的挚爱，也没有过度放纵自己的感情。然而血降之咒的代价需要爱人灵魂的献祭，在宝藏和爱人面前，楼少白爱情至上，以生命为代价解除了她的血咒。难道萧遥的穿越只为改变自己的命运？难道楼少白的命运一如传言所说？难道相爱之人注定不能相守？楼少白的牺牲深深打动了萧遥，在高人相助之下不惜折寿施秘术救活他，即使因此回不去也在所不惜。爱人在何处，家就在何方。男人的梦想大都关乎天下，野心勃勃的楼少白可以为了萧遥跟敌人联手，可以为了萧遥放弃唾手可得的宝藏，可以为了萧遥失去宝贵的生命，患难之中见真情，乱世中得夫若此，一生何求！

13、这个周末我基本都投入在这本名为《霓裳》的小说之中，喜欢它的构思，喜欢它的唯美，喜欢它的感人，喜欢它的一切-----尽管读过不少的同类言情作品，但是很少有这么好看的小说可以再次这么深刻地打动了身为读者的我。“烽火撩乱世，幸与君相逢。”现代女子的萧遥亲眼目睹了母亲因为某种所谓的遗传病而亡的痛苦经历。于是乎，她同样也深知自己难逃这厄运的来临。然而，某一天居然有人找到她并告知这并非遗传病，更是因为某种上几辈的诅咒而让他们一族永远地周而复始于病痛，死亡的阴影。对于生命的渴求，对于爱情的伤痛，更在命运的纠缠之中，她在恶降的玉的带领下穿越了时空来到了民国的年代。于是乎，全书的正文也就由此拉开了帷幕。尽管无论是故事中的人物，又或者是故事中的朝代背景都建立在虚构的基础之中，但是对于人性的透彻勾勒，对于人物的细致描绘，对于男女主角的相互过招以及陪衬人物的辅佐引导，整个故事浑然天成般地展现出了一个令人可歌可泣的爱情传奇。虽然恶降不可破，但是真爱面前同样让一切得到了改变。在这本书中，我觉得有很多的地方值得一看。1) 书中关于男女二主相互之间的感情发展剧情。你来我往，类似于有点不打不相识的感觉。尤其是其中的过招之中穿插入了某些风趣，幽默的元素。很是令人惊喜。如此强大的一位少帅在穿越而去的女主萧遥面前却总是败下阵来。也许他的真情早在莫名之中油然而生，以至于连他都不不知不觉中为女主所羁绊左右。小小的吃醋，故作凶意实则关心的举止，不知名的偶尔妥协。尽管看似还是那样地强悍，但是他其实早就已经陷入了女主的情网不可自拔。难怪乎他会在女主面前许下类似于好好听话，我会对你好的陈诺。2) 有关于那块古灵精怪的霓裳玉，我们又目睹了一场非常超乎想象力的吴兰宝藏的地宫和关于恶降的吴兰玉的传说。尽管本故事中并没有深入的内容展开，但是很是耐人回味和引发联想。事实上，我还非常期待作者可以以此为引地创作出这个吴兰王国的爱情故事。相信有着本书的有关情节穿插，同样也是一个非常感人的爱情故事。3) 作者很是很用心地以两位主角的身份勾勒下这个《霓裳》小说。全书正文紧紧地以第一人称的女主身份讲述，而在文章最后的番外中又以男主的身份概述了全文的始末。通过两个完全不同立场的中心人物对于事情前因后果的分析，以及他们的所思，所想，所为的自我陈述，我们读到的是一个更为深刻的对于相关情节的了解。了解他们二人其实是那么登对的一双；了解他们的感情其实是那么深刻感人的传奇；了解他们的这份难得的穿越情是那么地令人无憾一生！因为有爱，命运可以改变。哪怕遭遇恶降，哪怕属于不同时代，哪怕人之已死，终究在真真的爱情面前变得如此苍白无力。感动天地，命运也已扭转乾坤，有情人终成眷属到久远。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